



刑场上的婚礼

刑 场 上 的 婚 礼

黃庆云 著

新世纪出版社

刑场上的婚礼

黄庆云 著

*

新世纪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5印张 2插页 123,000字

1985年11月第1版 1985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书号10430·19 定价9.00元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历史传记小说。写陈铁军在党的培育下，从一个富家女孩，在斗争中成长为坚强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最后和周文雍在刑场上举行“婚礼”，同时壮烈牺牲的故事。

主题鲜明，内容充实，斗争曲折，情节感人。是一部以革命英雄主义激励新一代的好作品。

目 录

一 小巷里的大房子	1
二 奇怪的庙会	10
三 卜卜斋	24
四 相老师	31
五 意外的打击	43
六 不做牺牲品	50
七 到广州去	60
八 读书会	67
九 大革命年代	77
十 到工人中去	83
十一 梅花和春蚕	94
十二 两条不同的道路	104
十三 血的四·一五	112
十四 党，我离不开你	116
十五 播种人	122
十六 虎口里的斗争	133

十七	抢救	139
十八	赤旗儿	151
十九	暴动	158
二十	决死的战斗	171
二十一	红围巾	179
二十二	刑场上的婚礼	186
二十三	钢铁姐妹	193
附记		198

一 小巷里的大房子

一九一二年。

那时正是中国人民把皇帝从他的宝座赶下去的第二年。可是，政权还没有回到人民手上。野心的军阀们又想当皇帝，伸出血腥的魔爪，把中国分割得四分五裂。同时，帝国主义列强又把中国看作一块大肥肉，垂着三尺长的口涎，想把它一口一口吞下肚子里呢。

这个真实的故事就发生在广东的一个城镇——佛山里。

佛山在广州市西南二十公里的地方，是一个有名的古镇。它是那么古老，传说如来佛祖也到过那里，还留下一个很大的脚印。佛山就是由此得名的。

当然，佛祖驻足那只是民间传说。可是，作为一个古城，它却在一千年以前就接待过世界各地来我国的外国客人、商贩，又是我们国内南北交通的重要枢纽。因此，它既给古老的东西盘踞着，也受新思想潮流冲击着。

因为佛山和广州市接近，人们常常拿它和广州对比。那时有一句话“广州马路佛山街”，形容佛山的特色。

为什么那是佛山的特色呢？整个佛山，都是由小街组成的。说是街，其实就是小小的巷。有些小巷很窄，两个人手

拉手就可以把小巷封锁起来，别人再不能进出了。这些小巷又曲曲折折，象老树的枝丫，象蜘蛛糊里糊涂地结下的网，既不规则，又九曲十三弯。如果你不熟悉这里的路，一旦掉到这个网里，就休想绕得出去。并不是夸张，你可能绕了半天，还是绕回那个老地方去哩。

这些小巷是由大块大块的石板砌成的。广东人管这些石块叫大麻石，因为它们的表面凹凸不平，又有着许许多多的斑点，就象个大麻子一样。这些麻石除了个别的直排之外，大都是一条一条横着架在水沟上面，高低不平。石与石之间常常露出一条大罅隙。要是不小心把一个铜元或是银元掉到下面去，就难得指望再把它取出来。广东人喜欢穿木屐走路，走在麻石上面，木屐踏得咯登咯登地响，石板也晃的乒乒乓乓响。

广东是中国最早对外开放的门户。所以，那时候的广州市已把它的麻石小巷开成了许多大马路了。可是佛山却仍然大量地保留着这些蛛丝般的小巷。同是在新旧思想互相冲击的年代里，佛山又显然比广州保守得多，这也是它的一个特色。

当然，佛山也开出过一两条马路，不过也象那些街一样，不是很平很直的。因为开马路时要拆去一些房子。有些房子的主人不愿意把自己的房子拆去那么多，有些房子的主人却又认为靠近马路的房子地皮贵，偏要马路开到自己的家门前。这两种人都向官府送了钱，官府就根据他们的要求来定路线。这样的路线怎么能直呢？在这方面，广州市也一样。

现在广州市好些马路还是别别扭扭的哩。

可是，你别瞧佛山的巷子小，巷里面的房子有许多是很大很大的。许多富贵人家的高楼大厦都在那里面。就瞧瞧这条善庆坊的一座大厦吧，你看它多么神气：白石脚，水磨砖，高檐细瓦，檐下面还有一行六国大封相和八仙大贺寿的砖雕。这些神仙人物不是画上去而是在一块块泥砖上刻出来的，雕刻得非常精致，就象真的一般，眉目传神，服饰华丽。在大门两边，还挂着一对大灯笼，写着“陈府”两个红色大字。门上一副对联：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这门口的架势和气魄，可真不小，若再加上两只石狮子，准得是个小小衙门了。

这是在佛山镇里比较大的一座房子，宽三楹，深三进。房子的门也是分为三层。最外面一层的木门叫脚门，只有一人高，象屏风一样可以折叠起来。脚门内是一道“趟弄”，象一张很宽很宽的木梯，梯的横木有臂膀那么粗，可以拉来拉去，可以关起来，起活动闸门的作用。最后才是两道黑漆大门。这大门又高又厚，象一堵墙。不过，在白天，它是打开的。要不，每次都要一开一关那才费劲呢。

门有几重，房子的名堂就更多了：放轿的叫轿厅，供神的叫神厅，还有各种用处的大厅、二厅、三厅。读书有书房，睡觉有卧室，种花有花间……名堂不一，装饰讲究，屏门也有涂了真金的图画，窗门上有彩色玻璃的图案，有些是中国的老传统，有些是从西洋那里学来的新花样。

有一个女孩子陈燮君，一九〇四年就出生在这样的一个

家庭里。

陈燮君的爸爸早年到美国做工，渐渐积蓄了一些钱，就做买卖，后来发了财，盖了这座大房子。

在兄弟姐妹中，陈燮君排行第四。她从小就长得聪明伶俐，爸爸妈妈都很疼爱她。她有一张瓜子脸儿，又密又长的睫毛，一双眼睛象水葡萄一样晶莹。她那微微往上翘的小嘴唇是厚敦敦的，在嘴唇的两边是又圆又小的笑涡。在她不说话的时候，给人以一种善良的、天真娇憨的感觉；当她说话的时候，却又使人感到她是一个通情达理的、意志坚强的人。人们都喜欢她，大家说：“燮君是一个懂事的孩子，只要她听到合理的话，她一定依着去做，做得比你要求的还要好。只要她主意一打定了，她就坚持到底，她提出的要求，你是无法拒绝她的。”

那时候，女孩子是不受重视的，象陈家这样有钱的人家，也不把女孩子送到学校读书。陈燮君已长到八岁了，还是跟着她妈妈学绣花。她非常爱听故事，爱猜谜语，一有空就拉着妈妈给她讲故事。爸爸从外洋带回来的书，她最爱翻看里面的图画，想象着里面的故事，而且把它珍藏起来。

那时候，女孩子是不大出门的。小燮君只能从打开的小脚门，关着的“趟弄”里看看外面的世界。

别瞧巷儿小，小巷里面的天地可大哩。

当然，最多的是叫卖吃东西的，从早晨太阳出来直到半夜都有。他们用各种标新立异的声音或是动人的吆喝来引起人们的注意，有敲着小锣卖甜豆腐花的，有打着木板卖馄饨面

的（用广州话说是云吞面），有象征剥花生米毕毕剥剥的声音叫卖花生米的，有学着老年人咳嗽的声音卖滋润喉头的咸甘橘的，也有唱着小调卖橄榄的等等 还有叫铲刀磨剪子的，修理铜锅土灶的，修补洋伞、皮鞋的，收买废品、头发的。真是无所不能，无所不包。

听到这些人的职业性的声音，小燮君闭起眼睛来也知道是卖什么的。

到那些叫化的走来，人们便紧张起来，纷纷把“趟弄”关得更紧，有的连脚门也关起来。可是小孩子对那些叫化的人却有他们特别的兴趣。

有一种是唱龙舟叫化的。他们用一根竹子竖起一只小龙船，象倒竖着一柄扫帚似的。这小小的龙船上有一群小小的人，划着精致的木桨。叫化子踏着脚板，牵动了那些小人儿把桨一起举起来，船上便发出了咚锵咚锵的龙船鼓的声音。跟着那个龙船鼓的节奏，叫化子就唱出一首一首给人们祝福的龙舟歌来。在小燮君的心里，这些人就简直是一些伟大的艺术家了。可是不知怎的，家里的人就是对这些艺术家不太客气，每逢他们把那杆倒竖扫帚的小龙船一拖到门前的时候，家人便对他们吆喝着“过主”！“过主”，是一种对叫化子专用的方言，是说“到别的主人家去”的简化语。到他不愿意“过主”的时候，人们才用两个有孔的铜钱把他们打发走。那时还通用的铜钱，十个才够得上一分钱呢。

唱龙舟的走了，别的叫化子又来了，有些就拉长嗓子大喊着“好心施舍冷饭菜汁啊！可怜可怜小乞儿啊！”等等。有

些把一只瓦盆放在人家的门口石阶上，有了这个记号，别的叫化子就不能在这里讨饭了。

另一种要饭的是不用广州话要饭，因为他们是从外省来的。看起来比广州本地的更穷苦，也穿得更破烂。他们是全家来的，带了大大小小的孩子和许许多多的虱子，坐在街头要饭。在这些叫化子当中，被称为“梆梆佬”的游方僧，特别叫人望而生畏。他们身上搭着一块布袋，专向人家要米。他们求乞的方法与人不同：跪在小巷中间，把点燃的香插在光头上那九个洞洞上，一面手敲木鱼，发出梆梆的声音，口中念念有词；一面打开布袋，要求施米。每到这个时候，家里人就吓唬小嬖君：那梆梆佬打开了布袋，要把孩子捉去的。还故意把脚门关起来，象真的一般。

除了要饭的人之外，也有不少穷人不甘愿伸手求人家施舍。他们含着眼泪出卖那点属于他自己的破烂东西。最使人可怜的便是那些瞎子们。他们常常一个拖一个地走在街上，手拿竹棍，一面摸路，一面唱歌，用歌声向人要钱。到深夜了，他们除了卖唱，还有的拿着一串铁环儿摇动着，让人家叫他们按摩和捶骨。小人儿心眼儿细，嬖君常常在这些盲人们紧闭着眼睛中，看到他们流出一滴滴的泪珠。

出卖劳动力的人是不少的。被外国人称为苦力的工人，也常常从小巷里走过。他们挑着沉重的行李担子，抬着装有死人的棺材，或是坐着活人的轿子。轿子是当时有钱人家的主要交通工具。轿夫却是出卖劳动力中最苦最累、也是最被人瞧不起的。他们为了活命，把自己的肩膀给人家当大路

走，还要使坐在轿子里面的人舒舒服服、不感觉到轿子在动着。可是，只要你看看他们身上流的汗，在严寒的冬天也和在夏天里一样流着。而他们踏在地上的那一双瘦腿，上面的青筋好象缠作一团蚯蚓似的，分不出哪些是头，哪些是尾。再听听他们的劳动号子：“顶硬上，鬼叫你穷！”这才真叫人揪心呢！

陈燮君上头有两个哥哥，一个姐姐，都比她大得多，姐姐已远嫁了。她下面有三个妹妹，老五、老六早夭折了。老七叫燮元，比她小四岁，燮君最疼爱她。女孩儿没有哪里可去，燮君就常带着小妹妹，在“趟弄”里面看小巷，讲故事。

可是，燮君心里有很多不明白的事情。她是一个爱动脑筋的孩子，不明白的事情，她一定要打破沙锅问到底。她还有一个特性，就是问到底了，明白了，她就决定对那些事情采取明朗的态度；一点也不含糊的。

有一次，她指着街上那些卖“柱侯食品”的问，为什么这些东西叫“柱侯鸡，柱侯猪脚”。大人告诉她，柱侯就是一种调味的酱，用这种酱煮的鸡就叫柱侯鸡，用这种酱来调味的猪脚就叫柱侯猪脚，这都是佛山的名产呢。接着她又追问下去，为什么这种酱叫柱侯。人家便告诉她，柱侯是从前的一个大官，专门讲究吃喝。他自己调制了一种很可口的酱，后来人们便把它叫柱侯酱。陈燮君听了这故事，连胃口也受影响了。她知道孩子馋嘴是不好的。做大官的馋嘴更不象话。她才不爱吃这种柱侯食品呢。

佛山又有一种很有名的食物，叫“盲公饼”。是一种甘香

酥脆的饼，街头巷尾所有的店子都有出售。陈燮君又问妈妈说：“为什么这种饼叫盲公饼，是盲公做的吗？”妈妈笑着逗她：“是盲公做的就怎样，你不敢吃吗？”燮君认真地说：“不，是盲公做的，我就多买它。瞎子多可怜，要靠卖东西吃饭的呀。”她妈妈大笑说：“傻丫头。盲公饼哪里是盲公卖的！卖盲公饼的是一个很大很大的财主，也许比我们还要有钱好几倍呢。从前这种饼倒是一个盲公自己做的，只在小巷里叫卖叫卖，他做得好，买的人多，那财主就照他的办法做了，就越越来越发财了。你以为盲公能做那么大的生意吗？”

自然，这也影响了小燮君的胃口，使她对盲公饼减少了兴趣。

在一个凉快的晚上，爸爸买了一本有图画的小谜语书给她。她不识字，请爸爸说给她猜。爸爸读了一个谜语：移移动动四只脚，不移不动四只脚，乌龟脱壳十只脚。她和燮元小妹妹都觉得很有趣。燮元年纪小，不会猜，只是扳着手指数一、二、三、四，还嚷着要看谜语后面的图。可是聪明的燮君却把它猜出来了。她说：“我知道了，是轿子！”爸爸说：“猜对了！”他们把那页书翻过去，图画果然就是轿子。

小燮元还不明白呢。她拉着姐姐给她解释。燮君便细细地给妹妹解释：“移移动动四只脚，就是轿夫的脚啦，不移不动四只脚，就是轿子的脚啦。”燮元心急，说：“什么是乌龟脱壳十只脚呢？”她认真地看那张图，说：“我看不见乌龟呀。乌龟在哪里？”

燮君说：“不是真的乌龟，而是坐轿的人从轿子里走了出

来，这个人也有两只脚呢。”她突然变得严肃起来，两个小笑涡在脸上消失了，小嘴唇撅得高高的，说：“爸爸，我以后上街再不坐轿子了，我也有两只脚，为什么我要做乌龟？”

小燮元马上跟着说：“我也不想当乌龟，我也不要坐轿子。”燮元也同样嘟着嘴。燮元的样子很象姐姐，不过姐姐是瓜子脸，她却有一个月亮般的圆圆的脸盘。

爸爸看着这两个孩子坚决的、一本正经的表情，乐了，便说：“好，那就依你们的吧。”

可燮君还不肯就此罢休呢。她说：“爸爸，你和妈妈也不要坐轿子。大家都不要做乌龟。你和妈妈也有一双脚啊！”

爸爸吃了一惊，他看看自己的女儿，她那双凝视着他的大眼睛，她那坚决地紧闭着的嘴唇，都好象在等他答话呢。他不得不一本正经地说：“孩子啊，爸爸妈妈也不想做乌龟的。可爸爸和妈妈的一双腿就比不上你们的，爸和妈都有脚气病，风湿病，有时真的走不动呢！唉！”

想起了爸爸妈妈多病的身体，燮君说：“那么，爸爸，你们没生病的时候还是自己走路吧。”

小燮元却还是撅着嘴，说：“我生病也不坐轿子！”

爸爸常常对人说：“燮君这孩子很聪明，比她的兄弟都强，可惜是个女孩子。她有一副好心肠，只是脾性却有点犟。可我们的小燮元却老学她的样呢。”

二 奇怪的庙会

农历正月十五上元节，燮君跟着家人到祖庙看庙会。她妈妈还有一个心愿，去看看她们同房的侄女，也就是燮君的堂姐，她出嫁两年了。她和她夫家的人今年去接灯呢。

“什么是接灯？”燮君提出来问。妈妈说：“你自己跟着去看吧。”

祖庙离他们家不很远，不一会就到了。

这是佛山一个驰名远近的古庙，几百年了。它的名气却使得远在广州的人都来膜拜。每年上元节的庙会，在这里还有放花炮，接花灯等等迷信仪式，最后就举行“佛山秋色”游行。光是为了看这个秋色游行，远近大小城市，郊外邻村都赶来，真是万人空巷，热闹非常。

为了应付这个热闹的场面，燮君的妈妈打扮了一番，穿好了节日的衣裙，把清香的白色的白玉兰花插在髻的周围，好象一个小小的花环一样。妈妈还把白玉兰花穿成一小串，挂在燮君和燮元的襟头上。这样，不单是为了装饰，而且是对付那污染的环境的一个法宝呢。那时候体面的男人都爱穿长衫马褂，头戴瓜皮小帽。年轻的哥哥也装扮成小老头的样子。不过那一年男人都剪了辫子，看起来就精神多了。燮君

的爸爸到过外洋，是个老古董之外还加上了洋古董的怪人儿。他穿的是紧裹着身体的西装，越发显得他身材瘦小。他也有他对付那污染空气的方法，常常拿出一个小小的精致的西洋鼻烟壶，放在鼻子下嗅几下，那个架势好象一个高贵的公爵或是王爷一般。可是，当他一下子阿嚏、阿嚏的打起喷嚏的时候，他就高声地念念有词地说：“阿嚏，阿嚏，大吉利市！”声音宏响，远近可闻，象念咒一般。小燮君最怕引起别人注意。爸爸一拿起那个西洋鼻烟壶，她就飞跑两步离开他。

燮君最喜欢跟着的还是她那个三哥。虽然他也穿起了长衫马褂，别人也夸他年少老成，可是，在燮君的眼里，他还算是小老头。他懂的东西比较多。到了祖庙，燮君更是拉着他，问这问那，问个不停。

燮君对来看庙会的人不大感兴趣，可是对祖庙屋脊上的、墙上的、门上的和窗口上的小人儿，却非常注意。佛山镇和它附近的石湾小镇，制造出的陶瓷和雕刻都是非常有名的。这些名匠的手艺都集中表现在祖庙的建筑上。一套套传说的故事，各种身分的古人，男的、女的，做官的，劳动的，带工具的，骑着高头大马的，海上骑龙、云中骑鹤的，都雕刻得栩栩如生。那些珍禽怪兽，奇花异草，更是逗人喜爱。比他们家里的规模更大，也造得更好。可是，大殿当中，坐着一个巨大无比的、遍身涂金的北帝爷爷，两旁站着威风凛凛的大元帅和大神们可真怕人。他们都是身披金甲的。一个神像就有四五个活人那么大。在孩子的眼里，他们简直就是顶天立地的了。他们还一个比一个面目狰狞，眼睛象铜铃，眉